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世紀娛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CENTURY ENTERTAINMEN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59)

委任非執行董事

世紀娛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鄧可嘉先生（「鄧先生」）已獲董事會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九日起生效。

鄧先生，65歲，一直從事山茶果茶籽加工及貿易、山茶油生產、品牌運營及山茶油及相關產品國內和海外銷售之業務。鄧先生擁有逾40年財務及管理經驗，曾擔任深圳中汽南方投資有限公司財務總監，亦曾於渣打銀行香港及中國人民共和國分行工作。

二零二四年十月，鄧先生獲委任為廣東省林業產業協會副會長及廣東省林業產業協會油茶分會會長。

鄧先生已與本公司簽署委任書，據此彼同意擔任非執行董事，為期1年，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鄧先生有權收取每月12,000港元之董事薪酬，該薪酬乃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閱並由董事會經計及現行市況以及其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i)鄧先生並無於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鄧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各自之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iii)鄧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iv)鄧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其他有關鄧先生委任的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須予披露。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鄧先生獲新委任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世紀娛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吳文新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吳文新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為執行董事；Zeng Zhibo先生及鄧可嘉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以及楊佩嫻女士、施念慈女士及袁陞璋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